**空调安装合同书**

工程名称：东莞市滨海湾新区现场指挥部（威远岛）空调维修及安装工程

合同编号：

甲方：东莞市滨海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

签订日期： 2024年 月 日

**空调安装合同书**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1. 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并经双方协调一致，签订以下合同，共同遵守。
   1. 工程名称及内容

空调安装及辅材明细（结算金额以实际空调数量据实结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规格明细 |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备注 |
| 1、空调安装部分 | | | | | | | |
| 1 | 空调安装 | 1.5HP格力挂机安装 | 台 | 25 |  |  |  |
| 2HP格力挂机安装 | 台 | 18 |  |  |  |
| 3HP格力柜机安装 | 台 | 18 |  |  |  |
| **小计：** | | | | | |  | |
| 2、空调材料部分 | | | | | | | |
| 1 | 清洗 | 1.5HP空调内外机清洗 | 台 | 25 |  |  |  |
| 2HP空调内外机清洗 | 台 | 18 |  |  |  |
| 3HP空调内外机清洗 | 台 | 18 |  |  |  |
| 2 | 一楼及二楼铜管 | 1.5HP空调增加铜管 | 米 | 150 |  |  |  |
| 2HP空调增加铜管 | 米 | 108 |  |  |  |
| 3HP空调增加铜管 | 米 | 108 |  |  |  |
| 3 | 雪种 | 1.5HP空调加雪种 | 台 | 25 |  |  |  |
| 2HP空调加雪种 | 台 | 18 |  |  |  |
| 3HP空调加雪种 | 台 | 18 |  |  |  |
| 4 | 打孔 | 机械开孔 | 个 | 61 |  |  |  |
| 5 | 地脚架 | 1.5HP空调不锈钢地脚架 | 套 | 25 |  |  |  |
| 2-3HP空调不锈钢地脚架 | 套 | 36 |  |  |  |
| **小计：**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合同总价（含税）：大写：人民币

小写：（￥×××元）。

二、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随时检查乙方的服务履行情况，并向乙方提出修改。
2. 当发生服务违约时，则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工程款项中进行扣款。
3. 在乙方提供服务时，如对甲方的设备造成了损坏，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原价赔偿。
4.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乙方收款账号为：

户名： ，账号： ，

开户行： 。

三、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乙方完成全部工程（包括全部空调的安装、调试、清洗），并在甲方处交付甲方验收，产生的有关搬运、安装调试、验收、清洗的人工材料费及质保期内售后服务等所有费用及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交付工程时应向甲方提供使用说明以及其他相关资料。

1. 工程质量保证：

（1）由乙方提供的：工程铜管、雪种、空调零配件等硬（软）件设施保修时限为自验收并调试合格之日起一年（不予收取费用）。

（2）乙方保修期满、空调出现故障问题、并经甲方同意收取相应维修费用。

1. 付款方式：

乙方将全部工程安装、并调试、清洗完毕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办理完验收手续后，甲方在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合同款。

六、争议及解决方法：

因工程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东莞市技术监督局或者其指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所需费用由乙方先行垫付，最终由责任方承担费用。

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与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还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等维权费用）。

七、其他：

本合同的补充合同或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八、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

九、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签字：\_\_\_\_\_\_\_\_\_\_ 签字：\_\_\_\_\_\_\_\_\_\_

日期：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现场指挥部（威远岛）空调维修及安装工程 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发包人 东莞市滨海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 （以下简称“承包人”）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1.发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2.承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并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相关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承包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1）安全生产费用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

3.违约责任

如因发包人或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4.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5.本合同正本 壹 式伍份，合同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  |
| --- | --- |
| 发包人：(盖单位章）东莞市滨海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承包人：（盖单位章）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